

证券代码：837402

证券简称：八叶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总经理工作细则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制度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 制度的主要内容，分章节列示：

##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总经理工作细则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确保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规范运作，明确公司总经理的职责权限，提高企业管理和运行效能，实现企业利润的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总经理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工作。

第三条 总经理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必须

忠于职守，勤奋工作，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

## 第二章 总经理的职责权限

第四条 总经理承担下列责任：

- （一） 执行董事会决议，保证经营目标实现，对公司的经营目标效果承担责任；
- （二） 定期向董事会报告业务情况，向董事会提交年度报告及各种报表；
- （三） 加强科学管理，不断提高公司经济运行质量，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和自我发展的能力；
- （四） 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
- （五） 正确处理好股东、公司、员工之间的利益关系。

第五条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对下列重大问题提出方案，报经董事会审批后（必要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组织实施：
  - 1、 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2、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3、 公司财务制度、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报告、利润的分配及使用方案；
  - 4、 申请贷款及贷款使用、担保，任何对外权益性或债权性投资项目；
  - 5、 需由总经理提请董事会决策的其他重大事项。
- （二）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三）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在公司董事会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范围内，对内对外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协议、合同和处理有关

事宜。

- (四)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确定人员编制。
- (五) 拟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 (六)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当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七) 决定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机制等。
- (八)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九) 《公司章程》规定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第三章 报告制度

第六条 总经理应当根据董事会或者监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并保证报告的真实性。

第七条 总经理拟定有关职工工资、福利、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劳动保险、开除公司职工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问题时，应当事先听取工会的意见和建议，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第八条 研究决定生产经营的重大问题、制定重要的规章制度时，应当听取公司工会的意见，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第九条 在紧急情况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中遇到的涉及公司资产安全和人民生命安全的问题，有临时处理权，但事后应向董事会报告。

### 第四章 经理层人员组成及职责

第十条 经理层人员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组成。各管理部门在经理层的统一指挥下开展工作。

- 第十一条 副总经理向总经理负责，按分工处理分管工作。
- 第十二条 公司财务总监是主管公司经济核算和会计工作的总负责人。
- 第十三条 经总经理同意，由总经理聘任的助理参加经理层各项活动，按总经理的要求行使职责。
- 第十四条 总经理因故暂不能履行职责权限时，可指定一名副总经理代理其职务，行使总经理职权。

## 第五章 总经理办公会制度

- 第十五条 总经理办公会是指总经理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为解决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的重大问题，召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共同研究，从而确保总经理决策科学、合理，最大限度降低决策风险的经营管理会议。
- 第十六条 总经理主持召开总经理办公会，总经理因故不能主持会议时，可指定一名副总经理主持会议。
- 第十七条 总经理办公会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提交议题的职能部门和单位领导组成。
- 第十八条 总经理办公会主要讨论安排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要工作和重大事项。总经理办公会组织工作由行政部负责。总经理办公会定期或不定期召开。
- 第十九条 总经理办公会议题经充分讨论后，形成会议决议的，由总经理签发后执行。
- 第二十条 总经理应指定专人负责监督落实总经理办公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并向总经理报告。
- 第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可列席总经理办公会。
- 第二十二条 参加会议、列席会议的人员，应当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会议讨论的秘密事项。

##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细则由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四条 本细则经董事会批准后开始施行。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